

2019 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

2018-09-17 审核人：

为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，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，2019 年我校招收具备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（以下简称“推免生”）。根据教育部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相关规定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章程。

一、申请条件

1. 申请人必须是具有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，并获得所在院校推荐免试资格，推荐手续与材料齐全；
2. 在校期间各方面表现良好，学习成绩优秀，具备硕士研究生培养潜质和基础：①专业总评成绩在本专业中排名名列前茅；②综合运用已学理论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较强，具有继续深造的潜能或在学期间曾从事科技活动；
3. 2019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。

二、接收专业

我校招收应届生的专业（领域）均可接收推免生（除 MBA 外，其余学科专业均可接收推免生），招生专业目录请参阅《黑龙江科技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（见网址 <http://yjsxy.usth.edu.cn/info/1017/86633.htm>）。

三、申请程序

申请人登陆“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

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，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om.cn/tm>），填写报考我校。我校对网上报名申请者的信息进行审核，符合条件者，我校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向申请人发放复试通知，申请人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接收并确认复试通知。复试结束后，我校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向拟录取申请人发放待录取通知，申请人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接收并确认待录取通知。

四、复试及拟录取

1. 同意参加本校复试的申请人，学校将通知复试的具体安排。复试时间一般在 10 月份，具体日期以系统通知为准。
2. 复试内容包括英语听力及口语、专业课笔试、综合面试。专业课笔试科目详见我校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。
3. 考生在复试报到时缴纳报名费、提交以下材料：
 - ①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身份证正反面，学生证有本人信息和注册情况页）；
 - ②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，并加盖推荐院校教务处公章；
 - ③其他材料，如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、专业英语考生成绩单、司法考试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等，其他证明本人素质和能力的证件材料的复印件。
4. 考生在复试期间须进行体检，届时已体检的携带体检报告可免于体检。
5. 拟录取。学校对复试及体检合格者进行审核并确定拟录取名单。被拟录取者领取接收函，并在研招网“推免服务系统”按要求接

受待录取通知。

6. 公示。拟录取的推免生有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期被举报存在问题的，经查属实取消录取资格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1. 凡被我校正式录取的推免生，享受我校硕士研究生一等入学奖学金。

2. 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若申请人提供的申请材料不真实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其录取资格，所产生的后果自负。

3. 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，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，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。

4. 已被接收的推免生无须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。否则，将取消其推免生资格，列为统考生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黑龙江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（学校代码 10219）

地址：黑龙江哈尔滨市松北区浦源路 2468 号 邮编：150022

电话：0451-88036418

邮 箱：hkdyzb@126.com

网址：<http://yjsxy.usth.edu.cn/>

联系人：于老师